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行政审批文件

沙农许可〔2026〕15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沙坪坝区 2025 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 工程洪水影响评价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沙坪坝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沙坪坝区 2025 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洪水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申请》（项目编码：2503-500106-04-01-205501）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委组织专家对《沙坪坝区 2025 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和专家组评审意见，现就该工程洪水影响评价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

一、项目涉河段位于沙坪坝区青木关镇。同意工程所在河道梁滩河河段防洪标准 100 年一遇。涉河工程鱼剑滩公路桥设计洪水标准 100 年一遇。

二、原则同意采取补救措施后，涉河工程建设对河道行洪及河势稳定影响较小的结论。

本工程涉河建设内容为新建鱼剑滩公路桥。桥梁起讫桩号：K0+202~K0+309，中心桩号：K0+255，全长 107m，全桥宽 8.0m。桥梁平面位于直线上，桥面横坡为双向 2%，纵坡 1%，墩台 45 度布置。桥面高程 253.04~254.11m，梁底高程 251.337~252.203m。桥梁上部结构采用 3×30m 先简支后连续预应力砼小箱梁。下部结构中，桥台采用重力式桥台，明挖扩大基础；桥墩采用桩柱式结构，桥墩直径 1.2m，最大墩高 14.0m，桩基直径 1.3m，最大桩长 10.0m。原则同意采取河道扩挖的补救措施，以保障河道行洪通畅、提升行洪能力，并确保桥梁上下游河道岸线平顺衔接。

三、有关要求

（一）工程开工前，项目法人要将涉河建设方案报送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区农业农村委对涉河部分施工期间进行施工管理，并服从防汛抗旱指挥部门的统一指挥。项目法人要高度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施工完工后须及时拆除施工设施，清除弃土弃渣等障碍物，确保行洪安全。

（二）工程开工后，项目法人要及时将施工放样资料报送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区农业农村委将对涉河事项进行监督。

(三)工程竣工后,项目法人应将涉河事项竣工资料报送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区农业农村委将对涉河事项进行复核,参加涉河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若要继续建设,应重新履行行政许可手续。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也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五)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批复的内容和要求实施。

附件:沙坪坝区2025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6年5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沙坪坝区 2025 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5 年 12 月 3 日，沙坪坝农业农村委员会在沙坪坝区政务服务中心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沙坪坝区 2025 年路网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市沙坪坝交通实业有限公司（项目法人）、中道诚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组会前详细审阅了《报告》，会上听取了项目法人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及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对《报告》进行了认真评审，并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修改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经专家组复核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报告》结构合理、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内容较为完整，符合《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导则》（SL/T 808-2025）、《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渝水设[2019]1 号）等相关要求。

二、《报告》确定的评价范围和评价标准、涉河工程防洪标准基本合适。根据《重庆市主城区防洪规划报告（2016~2030 年）》，结合重庆市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确定梁滩河工程河段河道防洪评价标准及桥梁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

三、《报告》对工程介绍清楚，工程布局方案基本可行。拟建鱼剑滩公路桥位于沙坪坝区青木关镇，涉及河流为梁滩河。桥梁起讫点桩号：K0+202~K0+309，中心桩号：K0+255，总长 107m，全桥宽为 8.0m。本桥平面位于直线上，桥面横坡为双向 2%，纵断面纵坡 1%，

墩台 45 度布置。桥顶路面高程为 253.04~254.11m，桥底高程 251.337~252.203m。桥梁上部结构：采用 3×30m 先简支后连续预应力砼小箱梁。下部结构：桥台采用重力式桥台，明挖扩大基础，桥墩采用桩柱式桥墩，桩基础，桥墩直径为 1.2m，最大墩高 14.0m，桥墩桩基直径 1.3m，最大桩长 10.0m。

四、设计洪水计算方法及成果基本合理。《报告》根据沙坪坝气象站 1980 年~2022 年实测暴雨资料和《手册》暴雨参数，采用推理公式法和瞬时单位线法分别计算评价河段设计洪水，推荐沙坪坝气象站实测暴雨资料推理公式法计算成果用于本次洪水影响评价是可行。

五、《报告》采用一维水流数学模型推算水面线，方法可行：选取的计算控制断面、边界条件及参数等基本合理，计算结果基本正确，对河道冲刷、河势影响分析等结论基本正确。

六、《报告》从项目与相关规划的关系分析、防洪标准符合性分析、防洪及河势影响分析、对现有水利工程与设施影响分析、对防汛抢险的影响分析、对第三者合法水事权益的影响分析等方面进行了洪水影响分析评价，结论基本正确。

七、《报告》采取对拟建桥址断面左右岸滩地进行开挖拓宽的工程补救措施基本可行，补救措施方案布置基本合理，采取补救措施后的效果分析结论基本正确。

专家组组长： 

2020年5月14日

附表 1

工程特性表

序号	河道名称	项目	单位	数量/类型	备注
1	梁滩河	涉河工程设计洪水标准	年一遇	100	
2		100 年一遇洪峰流量	m ³ /s	1940	
3		100 年一遇洪水位	m	250.720	
4		桥梁底高程	m	251.337	左岸
5				252.203	右岸
6		桥梁长度	m	107	
7		涉河长度	m	128	
8		涉河面积	m ²	1053	
9		涉河建筑物数量	处	1	
10		涉河工程类型			公路、公路桥梁

附表 2

工程控制点坐标表

编号	河流名称	位置	编号	坐标值 (m)		备注
				X	Y	
1	梁滩河	0a0	桥梁起点	3283509.357	630499.801	左岸桥台 靠下游
2		0a1	桥梁起点	3283517.344	630507.864	左岸桥台 靠上游
3		①0	桥墩 (K0+240)	3283549.134	630501.729	靠下游
4		①1	桥墩 (K0+240)	3283553.617	630506.245	靠上游
5		②0	桥墩 (K0+240)	3283579.133	630501.837	靠下游
6		②1	桥墩 (K0+270)	3283583.617	630506.354	靠上游
7		3c0	桥梁终点	3283616.388	630500.222	右岸桥台 靠下游
8		3c1	桥梁终点	3283624.359	630508.251	右岸桥台 靠上游

(注：平面坐标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5月18日印发
